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赎回“恒逸转债” 暨即将停止交易的重要提示公告

证券代码:000703 证券简称:恒逸石化 公告编号:2026-044
债券代码:127022 债券简称:恒逸转债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19日收市后“恒逸转债”将停止交易,当日“恒逸转债”简称为“Z逸转债”;2026年3月19日收市后“恒逸转债”将停止交易。

2、最后交易日:2026年3月24日

2026年3月24日为“恒逸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收市后,持有“恒逸转债”的投资者仍可继续交易,2026年3月24日收市后,未实施转股的“恒逸转债”将停止交易,剩余“恒逸转债”将按照100.88元/张(含息)计算,当期年利率为2.00%的价格被强制赎回。若被强制赎回,投资者可能面临损失。

截至2026年3月18日收市后,距离“恒逸转债”停止交易日(2026年3月20日)仅剩1个交易日,距离“恒逸转债”停止转股日(2026年3月25日)仅剩4个交易日,特别提示“恒逸转债”持有人务必认真阅读公司公告,充分了解相关风险,注意后续交易及最后转股时间,审慎做出投资决策。

特别提示:

- “恒逸转债”赎回价格:100.88元/张(含息),当期年利率为2.00%,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
- 有条件赎回条款:2026年3月24日
- 赎回日期:3月24日
- 赎回时间:3月25日
- 停止交易:3月20日
- 停止转股:3月25日
- 发行人资金到账日(中证登公司账户):3月30日
- 投资者缴款到账日:4月1日
- 赎回类别:全部赎回
- 最后一个交易日可转债简称:Z逸转债

11. 根据安排,截至3月24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恒逸转债”将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恒逸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投资者持有的“恒逸转债”存在被质押或冻结情形的,建议在15个工作日内解除质押或冻结,避免出现因无法转股被强制赎回的情形。

12. 风险提示:“恒逸转债”赎回价格可能与停止交易和停止转股前的市场价格存在较大差异,请投资者注意在赎回期限内转股,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自2026年1月28日至2026年3月2日期间,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逸石化”或“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恒逸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即11.882元/股),已触发“恒逸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于2026年3月2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恒逸转债”的议案》,结合当前市场环境及公司具体情况,经过综合考虑,董事会决定提前发行“恒逸转债”赎回权利,按照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恒逸转债”,并授权公司董事会管理负责后续“恒逸转债”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可转债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522号)核准,公司于2020年10月22日公开发行了面值总额300,000万元的“恒逸转债”。

(二)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20]1027号”文同意,公司200,000万元“恒逸转债”已于2020年11月16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恒逸转债”,债券代码“127022”。

(三)转股情况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规定,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1年4月22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2026年10月15日)止。

(四)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1、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为11.50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发生过因股权激励、限制性股权激励等股权激励情形而导致前二十个交易日交易均价按相应比例调整,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2、公司于2021年5月11日召开的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该方案为2021年7月6日除权。根据可转债公司债券相关规定,恒逸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21年7月6日起由原来的11.50元/股调整为11.20元/股。

3、公司于2022年5月17日召开的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该方案为2022年7月7日除权。根据可转债公司债券相关规定,恒逸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22年7月7日起由原来的11.20元/股调整为11.00元/股。

4、公司于2024年5月10日召开的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权益分派实施公告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根据可转债公司债券相关规定,恒逸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24年6月25日起由原来的11.00元/股调整为10.91元/股。

5、公司于2024年11月18日召开的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和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恒逸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和《关于向下修正“恒逸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根据可转债公司债券相关规定,恒逸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24年11月19日起由原来的10.91元/股调整为9.20元/股。

6、公司于2025年5月15日召开的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权益分派实施公告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5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根据可转债公司债券相关规定,恒逸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25年6月20日起由原来的9.20元/股调整为9.15元/股。

7、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5年5月15日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第二期转股期启用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公司将注销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63,703,752股。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

司深圳分公司确认,公司本次股份注销已于2025年7月9日办理完成。根据可转债公司债券相关规定,恒逸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25年7月11日起由原来的9.15元/股调整为9.14元/股。

(五)赎回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4年11月22日至2025年1月1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恒逸转债”转股价格的70%,“恒逸转债”处于最后两个交易日,根据《募集说明书》的规定,“恒逸转债”有条件提前赎回条款生效。本次赎回申报期自2025年2月14日至2025年2月17日,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恒逸转债赎回公告》(债券代码:127022)本次赎回有效申报数量为2张,回售金额为0元(含息),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12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恒逸转债”回售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二、可转债公司债券条款与赎回情况

(一)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恒逸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如下: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何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1)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且未发生转股;

(2)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不足3,000万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2×R×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2: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者持有的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即2.00%;

R: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期间日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本次发行最后一个交易日日终发生转股转股价格调整情形,则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二)有条件赎回条款的执行

自2026年1月28日至2026年3月2日期间,公司股票已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恒逸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即11.882元/股),已触发“恒逸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于2026年3月2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恒逸转债”的议案》,结合当前市场环境及公司具体情况,经过综合考虑,董事会决定提前发行“恒逸转债”赎回权利,按照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恒逸转债”,并授权公司董事会管理负责后续“恒逸转债”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

(三)赎回实施安排

1、赎回实施安排

(一)赎回说明及其确定依据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约定,“恒逸转债”赎回价格为100.88元/张(含息)。

其具体计算方式如下: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2×R×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2: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者持有的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即2.00%;

R: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期间日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本次发行最后一个交易日日终发生转股转股价格调整情形,则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二)赎回申报及回售安排

1、公司将按照目前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赎回提示性公告,通知“恒逸转债”持有人本次赎回的相关事项。

2、自3月20日起,“恒逸转债”停止交易。

3、自3月25日起,“恒逸转债”停止转股。

4、自3月25日起“恒逸转债”赎回日,公司将全部赎回截至赎回登记日(3月24日)收市后在中登公司登记在册的“恒逸转债”持有人,本次赎回申报期自2026年3月25日起至2026年3月27日。

5、3月20日为发行人(公司)资金到账日(中证登公司账户),4月1日为缴款到账日,“恒逸转债”持有人资金到账日,届时“恒逸转债”赎回款将通过可转债公司债券持有人“恒逸转债”持有人的资金账户,一并支付给可转债持有人。

6、公司将在本次赎回结束后七个工作日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赎回结果公告,并通知可转债持有人。

(四)咨询方式

咨询电话:恒逸石化证券办公室

咨询电话:0571-83871191

联系邮箱:zqb@hyst.com.cn

联系人:董晓敏、持股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董监高、高级管理人员在赎回条件满足前六个月内买卖“恒逸转债”的情形。

五、其他说明

1、“恒逸转债”持有人办理转股事宜,必须通过托管该债券的证券公司进行转股申报。具体转股操作按照该证券公司规定办理。

2、“恒逸转债”可转债赎回申报价格为100元/张,每张赎回申报的最低单位为1股,同一交易日内多次申报的,将合并计算转股股数。可转债持有者申请转股的申报金额1股的整数倍,申报金额不足申报股数的,公司将按照深交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债持有人申报当日后的两个交易日内通过现金兑付可转债票面金额及其他对价后一并交易付现。

3、若转股的可转债当日可申报转股,可转债赎回申报,可转债赎回申报后第二天交易上市流通,并有与转股价格等权益。

六、风险提示

根据安排,截至2026年3月24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恒逸转债”,将被强制赎回,特别提示“恒逸转债”持有人注意赎回期限风险。本次赎回完成后,“恒逸转债”将在深交所摘牌,“恒逸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恒逸转债”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的情形,建议在停止交易前解除质押或冻结,避免出现因无法转股而被强制赎回的情形。若被强制赎回,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8日

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002326 证券简称:永太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1

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19日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对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部分子公司提供累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30,000万元的担保,该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即为其向国内各类银行及其他机构的融资(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币/外币贷款、银行承兑、信用证开证、进出口押汇、打保证金、银行保函、融资租赁等)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其中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部分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200,000万元,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部分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230,000万元。担保额度可于公司回购日期间,在回购期间内,按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仅从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处获得担保额度,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抵押、质押,具体担保金额及保证期间按具体合同约定执行。并授权公司董事长代表公司在担保范围内签订担保协议等法律文书及办理其他相关事宜。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一、担保的进展情况

为满足子公司经营需要,本次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那武永太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太高新”)本金17,000万元的授信提供担保,以上担保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存在违反担保规定,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的担保额度范围内,具体担保额度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被担保方	银行授信额度	本次担保前担保余额	本次担保	本次担保后担保余额	本次担保后银行授信额度
永太高新	100,000.00	76,700.00	17,000.00	93,700.00	6,300.00	

二、本次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被担保方:那武永太新材料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全资孙公司收到化学原料药 上市申请批准通知书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603 证券简称:以岭药业 公告编号:2026-008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孙公司万泽水刺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泽水刺”)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下发的《化学原料药上市申请批准通知书》,由水刺万泽水刺全资子公司“万泽水刺”向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申请。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批准通知书主要内容

1、批准通知书文号:非余利函[2025]148号

2、批准通知书日期:2025年11月18日

3、批准通知书有效期:自批准之日起五年

4、批准通知书适用范围:仅限于万泽水刺制药有限公司生产

5、批准通知书生效日期:2025年11月18日

6、批准通知书生效地点: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

7、批准通知书生效条件:符合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相关规定

8、批准通知书生效日期:2025年11月18日

9、批准通知书生效地点: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

10、批准通知书生效条件:符合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相关规定

二、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本次收到批准通知书,是公司全资子公司万泽水刺制药有限公司在原料药领域取得的重要突破,将为公司未来在原料药领域的拓展提供有力支持,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三、风险提示

1、原料药市场竞争激烈,公司需持续提升产品质量和生产效率,以应对激烈的市场竞争。

2、原料药生产涉及环保、安全等法规,公司需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确保生产安全。

3、原料药生产周期较长,公司需提前做好生产计划和供应链管理,确保产品供应稳定。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9日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 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03072 证券简称:天和磁材 公告编号:2026-020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2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授权公司董事会管理负责后续“恒逸转债”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

一、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1、投资目的: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将根据经营情况,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2、投资范围:低风险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国债、银行理财产品、货币基金、信托产品等。

3、投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

4、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

5、决策程序:公司于2025年12月2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授权公司董事会管理负责后续“恒逸转债”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

6、特别风险提示: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环境的影响较大,投资收益仍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营情况,及时调整投资品种,以应对市场变化,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资金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不会对公司业务产生重大影响。

三、风险提示

1、理财产品存在流动性风险,公司需提前做好流动性管理,确保资金及时到位。

2、理财产品存在信用风险,公司需选择信誉良好的金融机构,确保资金安全。

3、理财产品存在利率风险,公司需关注市场利率变化,及时调整投资组合。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9日

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3053 证券简称:成都燃气 公告编号:2026-006

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燃气”或“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6年3月18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3月13日以书面、电话、邮件等方式通知》。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瑞麟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3人,实际参会董事13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授权公司董事会管理负责后续“恒逸转债”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

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时间:2026年3月18日

2、会议地点: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会议主持人:王瑞麟

4、会议记录人:王瑞麟

5、会议地点: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6、会议主持人:王瑞麟

7、会议记录人:王瑞麟

8、会议地点: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9、会议主持人:王瑞麟

10、会议记录人:王瑞麟

二、会议决议事项

1、审议通过《关于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授权公司董事会管理负责后续“恒逸转债”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

2、审议通过《关于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授权公司董事会管理负责后续“恒逸转债”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

3、审议通过《关于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授权公司董事会管理负责后续“恒逸转债”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

4、审议通过《关于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授权公司董事会管理负责后续“恒逸转债”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

5、审议通过《关于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授权公司董事会管理负责后续“恒逸转债”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

6、审议通过《关于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授权公司董事会管理负责后续“恒逸转债”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

7、审议通过《关于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授权公司董事会管理负责后续“恒逸转债”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

8、审议通过《关于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授权公司董事会管理负责后续“恒逸转债”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

9、审议通过《关于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授权公司董事会管理负责后续“恒逸转债”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

10、审议通过《关于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授权公司董事会管理负责后续“恒逸转债”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

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9日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公开发行2021年永续次级债券(第一期) 赎回结果暨2026年本息兑付及摘牌的公告

证券代码:601881 证券简称:中国银河 公告编号:2026-028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18日召开了202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3月13日以书面、电话、邮件等方式通知》。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瑞麟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3人,实际参会董事13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授权公司董事会管理负责后续“恒逸转债”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

一、债券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永续次级债券(第一期)

2、债券代码:125789

3、债券简称:21银河Y1

4、本期债券发行总额:2026年3月29日至2026年3月28日

5、票面利率:2.10%

6、付息频率:按年付息

7、付息日期:2026年3月29日

8、兑付日期:2026年3月29日

9、赎回日期:2026年3月30日

10、摘牌日期:2026年3月30日

二、赎回结果

1、赎回比例:100.00%

2、赎回金额:21,500,000.00元

3、赎回日期:2026年3月17日

4、赎回地点: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赎回日期:2026年3月17日

6、赎回地点: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赎回日期:2026年3月17日

8、赎回地点: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赎回日期:2026年3月17日

10、赎回地点: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9日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内容解除质押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223 股票简称:恒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6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18日召开了202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3月13日以书面、电话、邮件等方式通知》。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瑞麟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3人,实际参会董事13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授权公司董事会管理负责后续“恒逸转债”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

一、质押解除的基本情况

1、质押解除日期:2026年3月17日

2、质押解除金额:21,500,000.00元

3、质押解除比例:100.00%

4、质押解除日期:2026年3月17日

5、质押解除金额:21,500,000.00元

6、质押解除比例:100.00%

7、质押解除日期:2026年3月17日

8、质押解除金额:21,500,000.00元

9、质押解除比例:100.00%

10、质押解除日期:2026年3月17日

11、质押解除金额:21,500,000.00元

12、质押解除比例:100.00%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9日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变更名称及其他工商信息 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341 证券简称:龙旗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8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18日召开了202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3月13日以书面、电话、邮件等方式通知》。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瑞麟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3人,实际参会董事13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授权公司董事会管理负责后续“恒逸转债”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

一、变更名称及其他工商信息

1、变更名称: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变更日期:2026年3月18日

3、变更地点: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变更日期:2026年3月18日

5、变更地点: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变更日期:2026年3月18日

7、变更地点: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变更日期:2026年3月18日

9、变更地点: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变更日期:2026年3月18日

11、变更地点: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变更日期:2026年3月18日

13、变更地点: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变更日期:2026年3月18日

15、变更地点: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9日

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自愿披露 全资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的公告

证券代码:688160 证券简称:步科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4

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步科自动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步科自动化”)于2026年3月18日通过了《关于2026年3月13日以书面、电话、邮件等方式通知》。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瑞麟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3人,实际参会董事13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授权公司董事会管理负责后续“恒逸转债”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

一、全资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的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上海步科自动化有限公司

2、认定日期:2026年3月18日

3、认定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

4、认定日期:2026年3月18日

5、认定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

6、认定日期:2026年3月18日

7、认定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

8、认定日期:2026年3月18日

9、认定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

10、认定日期:2026年3月18日

11、认定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

12、认定日期:2026年3月18日

13、认定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

14、认定日期:2026年3月18日

15、认定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

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9日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061 证券简称:农产品 公告编号:2026-011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18日召开了202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3月13日以书面、电话、邮件等方式通知》。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瑞麟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3人,实际参会董事13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授权公司董事会管理负责后续“恒逸转债”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

一、募集资金专用结算账户开立情况

1、账户名称: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账户类型:募集资金专用结算账户

3、账户编号:10050000014719

4、账户名称: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账户类型:募集资金专用结算账户

6、账户编号:10050000014719

7、账户名称: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账户类型:募集资金专用结算账户

9、账户编号:10050000014719

10、账户名称: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账户类型:募集资金专用结算账户

12、账户编号:10050000014719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9日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002859 证券简称:洁美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8
债券代码:128137 债券简称:洁美转债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17日召开了202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3月13日以书面、电话、邮件等方式通知》。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瑞麟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3人,实际参会董事13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授权公司董事会管理负责后续“恒逸转债”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1、担保对象:浙江洁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担保金额:21,500,000.00元

3、担保日期:2026年3月17日

4、担保地点:浙江洁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担保日期:2026年3月17日

6、担保地点:浙江洁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担保日期:2026年3月17日

8、担保地点:浙江洁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9、担保日期:2026年3月17日

10、担保地点:浙江洁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8日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000703 证券简称:恒逸石化 公告编号:2026-018
债券代码:128137 债券简称:恒逸转债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17日召开了202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3月13日以书面、电话、邮件等方式通知》。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瑞麟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3人,实际参会董事13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授权公司董事会管理负责后续“恒逸转债”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1、担保对象: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2、担保金额:21,500,000.00元

3、担保日期:2026年3月17日

4、担保地点: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5、担保日期:2026年3月17日

6、担保地点: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7、担保日期:2026年3月17日

8、担保地点: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9、担保日期:2026年3月17日

10、担保地点: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8日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间接全资子公司根据中期票据计划 进行发行并由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证券代码:601881 证券简称:华泰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6-022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18日召开了202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3月13日以书面、电话、邮件等方式通知》。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瑞麟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3人,实际参会董事13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授权公司董事会管理负责后续“恒逸转债”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

一、中期票据发行情况

1、发行主体: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发行金额:21,500,000.00元

3、发行日期:2026年3月18日

4、发行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

5、发行日期:2026年3月18日

6、发行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

7、发行日期:2026年3月18日

8、发行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

9、发行日期:2026年3月18日

10、发行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9日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002859 证券简称:洁美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8
债券代码:128137 债券简称:洁美转债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17日召开了202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3月13日以书面、电话、邮件等方式通知》。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瑞麟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3人,实际参会董事13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授权公司董事会管理负责后续“恒逸转债”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1、担保对象:浙江洁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担保金额:21,500,000.00元

3、担保日期:2026年3月17日

4、担保地点:浙江洁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担保日期:2026年3月17日

6、担保地点:浙江洁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担保日期:2026年3月17日

8、担保地点:浙江洁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9、担保日期:2026年3月17日

10、担保地点:浙江洁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8日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间接全资子公司根据中期票据计划 进行发行并由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证券代码:601881 证券简称:华泰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6-022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18日召开了202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3月13日以书面、电话、邮件等方式通知》。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瑞麟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3人,实际参会董事13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授权公司董事会管理负责后续“恒逸转债”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

一、中期票据发行情况

1、发行主体: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发行金额:21,500,000.00元

3、发行日期:2026年3月18日

4、发行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

5、发行日期:2026年3月18日

6、发行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

7、发行日期:2026年3月18日

8、发行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

9、发行日期:2026年3月18日

10、发行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9日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002859 证券简称:洁美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8
债券代码:128137 债券简称:洁美转债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17日召开了202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3月13日以书面、电话、邮件等方式通知》。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瑞麟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3人,实际参会董事13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授权公司董事会管理负责后续“恒逸转债”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1、担保对象:浙江洁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担保金额:21,500,000.00元

3、担保日期:2026年3月17日

4、担保地点:浙江洁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担保日期:2026年3月17日

6、担保地点:浙江洁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担保日期:2026年3月17日

8、担保地点:浙江洁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9、担保日期:2026年3月17日

10、担保地点:浙江洁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8日